

## 被提，神兒女榮耀的盼望

- (1) 講稿放大、單面複印在 A4 紙上。不要帶這本書上講臺，避免在講臺上翻書、翻頁。
- (2) 講員提前 7-14 天開始練習；每天花固定時間熟悉內容，開口朗讀，直到爛熟。切忌臨時預備。尊重講臺就必須花充足的時間預備。這個講章不是用來「省」時間的，而是用來「花」時間的。
- (3) 查考主題經文和引用經文；默想信息內容，吃透信息精神。預備的過程，就是學習的過程。
- (4) 講員提前預講，用手機錄音給自己聽；這是最好、最方便的指導老師。有條件的情況下，可以對小群聽眾預講並聽取牧師的指導意見。
- (5) 講道前一天開始封閉自己，全天預備、禱告、默想；上講臺時信息已經完全充滿自己。
- (6) 為自己、為聽眾切切禱告；務必請教會為自己禱告。

### 讀經

.....

【領會帶領大家】「你們心裡不要憂愁。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；若是沒有，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；我在那裡，叫你們也在那裡。」（約翰福音 14:1-3）

「論到睡了的人，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，恐怕你們憂傷，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。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，那已經在耶穌裡睡了的人，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。我們現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：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，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，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

聲音，又有神的號吹響，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。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，在空中與主相遇。這樣，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。」（帖撒羅尼迦前書 4:13-17）

## 開場

.....

【講員】弟兄姐妹們平安！今天的兩段經文，一段是耶穌講的，一段是保羅講的；兩段經文講的是同一件事，什麼事呢？就是教會被提。耶穌是作為前來迎接的一方講的，保羅是作為被提的一方講的；兩個角度不同，講述的卻是同一個經歷。耶穌看見門徒們愁眉苦臉，然後跟他們講被提的事；保羅恐怕弟兄姐妹們心裡憂傷，同樣用被提的真理安慰他們。可見，被提是一件多麼振奮人心的事！

弟兄姐妹們，我們中間有沒有愁苦的人？有沒有憂傷的人？耶穌和保羅用被提的真理激勵教會，我們也應當用被提的真理彼此激勵（帖前 4:18）。神的兒女有一個榮耀的盼望，那就是在末後被提！感謝主，我們今天的題目是：被提，神兒女榮耀的盼望。交通前，我們先有個簡短的禱告：

「慈愛的天父，你把何等榮耀的啟示賜給我們，叫我們無論在何景況都可以歡欣鼓舞。願你的靈與教會同在，用被提的真理激勵我們。也賜孩子力量，把你的道講得明白。榮耀歸給你，禱告奉主的名，阿們！」

## 證道

.....

被提的真理是神藉著使徒保羅傳遞給教會的，使徒保羅寫信給哥林多教會說：「弟兄們……我如今把一件奧秘的事告訴你們。」

(林前 15:51) 保羅說，這是一件「奧秘的事」。什麼是奧秘的事？就是從前沒有人知道的事，如今神把它啟示出來了。舊約沒有提到被提；舊約連教會都沒有，更不用說教會被提(弗 3:5)。關於被提，我要講七件事。

### 第一，什麼是被提。

保羅說：「我如今把一件奧秘的事告訴你們，我們不是都要睡覺，乃是都要改變，就在一霎時，眨眼之間，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；因號筒要響，死人要復活，成為不朽壞的，我們也要改變。」(林前 15:51-52)

保羅說，被提乃是這樣發生的：在主裡已死的人要復活，尚活的人呢？要改變；無論是死的、活的，瞬間穿上不朽壞的身體，被提到空中，在空中與主相遇。這是自然力絕對辦不到的事情，這是人絕對想不出來的道理。

保羅給帖撒羅尼迦教會也同樣寫了信，有著更具體的描寫，他說：「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，又有神的號吹響，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。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，在空中與主相遇。這樣，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。」(帖前 4:16-17)

這是一幅多麼生動的圖畫，這是一幅多麼具象的畫面！有人物，有場景，有聲有色，有前有後。這裡有很多被提的細節，我們來仔細看一看。這裡說：

◆ 主親自從天降臨。主今天在哪裡？在天上；他洗淨了人的罪，

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(來 1:3)。司提反臨終前看見天開了，人子站在神的右邊(徒 7:56)。將來有一天，他不只是「站起來」，他要起身「下來」，從那裡降臨，親自來接我們；不是派天使，不是派米迦勒，乃是親自。

◆ **巨大的聲響**。保羅提到三種聲音：呼叫的聲音、天使長的聲音、號筒的聲音。彷彿起床號一樣，號角一響，都要起來。第一個聲音是「呼叫的聲音」，誰呼叫？我個人認為是主呼叫，主叫拉撒路從墳墓裡出來，就是用「呼叫」這兩個字；主大聲「呼叫」說：「拉撒路，出來！」拉撒路繃帶都沒解，就出來了。他出來之後，主才叫人替他解開(約 11:43-44)。主的話是權能的命令(來 1:2)，沒有一句不帶能力(路 1:37)；他的命令一出，死人、活人都要出來！被提是有順序的。

◆ **死人先復活**，然後才是尚存活的人。已經死的人，靈魂在主跟前，並沒有身體(啟 20:4)；號筒吹響的一剎那，瞬間穿上榮耀的身體，這就是復活(林前 15:52)。這是榮耀的身體，如同主復活的身體一樣。這是已死的人，活人呢？

◆ **活人身體改變**。中國教會有個詞，叫「活提」。你走在街上，走著、走著，突然身上好像電流通過，「吡、吡、吡」，身體已經改變，有個力量把你往上拽。注意「改變」兩個字，不是撇下原先的血肉之體，另賜一個身體給你；不，乃是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「改變形狀」，成為榮耀的身體(腓 3:21)。主也是這樣，他榮耀的身體是從他的屍體「改變」過來的，所以墳墓是空的。肉身有沒有意義？有意義！

你可能會問：「有的人屍體火化了怎麼辦？或者像施洗約翰，首身離兮，腦袋找不到了，怎麼辦？」保羅說：「(神)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。」(腓 3:21)

神的能力叫萬有「歸服」自己，無論你的身體散落在世界哪個角落，神能把每一個分子，一個一個找回來！

◆ **所有信徒一同**。不但全世界的聖徒，歷世歷代的聖徒都到齊；這是一個億萬人的大聚會！布永康在非洲搞過一個三百萬人的大聚會，場面之宏大令人目眩；被提的聚會不知道要大多少倍！摩西、保羅、彼得，你一看就知道誰是誰（太 17:3）。當然，我們也會看到誰沒有來；平時來教會，那天沒有來。我相信我們這裡沒有這樣的人。

◆ **在雲裡、在空中**。場面之大，人數之多，地球上恐怕沒有這麼大的場地，要在空中相聚。請注意，主沒有落在地上，而是懸在半空中。為什麼不落在地上呢？主的榮耀一旦落在地上，地上的人就全完蛋了！這時還不能，因為主的選民還沒有回歸，主要給選民一個機會；最後七年的大災難，就是主挽救他的選民。

◆ **與主相遇**。你去一個聚會，假若能親眼見到摩西、以利亞、保羅、彼得，已經不得了了，那天我們要得見主的「真體」（約壹 3:2）。哦，榮耀的主就在眼前！主是什麼樣子？主在啟示錄有兩個裝扮，一個是身穿長衣，直垂到腳，胸束金帶，在金燈臺中間（啟 1:13）；另一個騎著白馬，衣服濺血（啟 19:11-13）。前一個沒有冠冕，因為頭與髮皆白（啟 1:14）；後一個頭戴許多冠冕（啟 19:12）。前者是主人在家悠閒的形象，後者是君王出征的英勇形象。不用說，被提的時候，我們看見的是前者。

◆ **永遠同在**。再好的聚會有結束的時候，再好的宴席不能不散，然而我們要與主永遠同在，永不分開！對於被活提的聖徒，這是第一次與主同在。（林後 5:6）

我這邊有一個問題：對於已死的聖徒，復活前已經與基督同在，對嗎？對的，因為保羅說，離開身體就是與基督同在（林後 5:8）。

我的問題是：既然已經與基督同在，被提的時候又與基督同在，有沒有區別？這個問題可能比較深，大家先想一下，我後面回答。

（講員大聲、緩慢朗誦）「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，又有神的號吹響，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。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，在空中與主相遇。這樣，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。」（帖前 4:16-17）

何等榮耀的場面，何等榮耀的盼望，是不是不可思議？然而這一切將要發生在我們身上。我們再唸一次——這樣的經文值得背誦。

## 第二，什麼時候發生。

教會內好幾種看法；主流的觀點是大災難前教會被提，所謂「災前說」，這是我們接受的觀點。災前被提有哪些聖經的依據呢？主要有以下幾方面的依據：

**第一方面依據**，是啟示錄是按時間順序寫的。啟示錄第 1-3 章關乎地上的教會，第 4、第 5 章教會已經到天上，第 6 章到第 19 章講的是大災難，一刷水是猶太人的事，教會突然消失，然後就是第 19 章羔羊的婚宴、基督帶著教會降臨。主是帶著聖徒來的，倘若教會不是災前被提，主怎麼帶著聖徒回來呢？啟示錄的順序明顯是「被提——大災難——主再來」。

**第二方面依據**，帖撒羅尼迦後書中，保羅所說，「等那阻攔的被除去」，敵基督才顯露出來（帖後 2:7-8）。阻攔的是什麼？是教會。所以保羅的敘述跟約翰一樣，也是「被提——大災難——主再來」。

**第三方面依據**，初代教會的使徒，無論是保羅，還是約翰、彼得、雅各，一致教導教會仰望主的顯現。倘若災後被提，教會豈不

要先注視敵基督的出現嗎？

我個人以為，猶太人、外邦人是神工作的兩個線索(約 10:16)。保羅講到另一個奧秘，他說：「等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，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。」(羅 11:25-26)外邦人數目添滿了，主將教會提走；然後對付猶太人幾分硬心的，用神蹟奇事引領他們，彷彿又一次出埃及(賽 11:10-12)。耶穌明說，他來的時候從四方招聚他的選民(太 24:30-31)，沒有提到教會。

很多人不能接受災前被提，原因之一是覺得似乎「便宜」了教會，不太「公平」。神是公義的，不會「便宜」任何人。神家裡的審判難道不可畏嗎？(太 25:30，林前 5:11)神是可畏的。事實上，大災難中，人寧願大山、小山倒在自己身上，不願面對主的榮光(啟 6:15-17)。所以，被提只是神「分開對待」，並不是「分別對待」；神不偏待人！(羅 2:11)

### 第三，被提的條件。

哪些人被提呢？主說：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；信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。」(約 11:25-26)復活的條件再明確不過了，那就是活著信耶穌；這是主親口說的。

保羅進而又說到：「然而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，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」(羅 8:11)

復活乃是照著聖靈所運行的大能成就的；聖靈怎樣運行在耶穌身上，叫他從死裡復活、升天，也要照樣運行在我們身上，叫我們復活、升天。信耶穌才能得聖靈(約 7:37、39)，聖靈將我們的身體改

變。沒有信主的人，要趕緊信耶穌，末後才有復活的指望。哈利路亞！

#### 第四，被提的目的。

(1) **身體得贖**。當我們信主的時候，靈魂立刻得救；但救贖之工尚沒有最後完成；還缺少一步，哪一步？身體得贖。以弗所書說：「直等到神之民被贖，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。」(弗 1:14)所以身體得贖對我們很重要，對神也很重要。

(2) **與基督同在**。對於還活著的聖徒，這是第一次與主面對面。對於已經過世的聖徒，剛才講了，他們被提前就已經與基督同在，有什麼區別呢？答案就是下面一點，請注意聽：

(3) **與基督相配**。當基督徒過世，我們只有靈魂，並沒有身體；被提的那一刻，才穿上與基督相似的身體(腓 3:21)。品質一樣才能相配；亞當看到夏娃，說：「這是我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。」(創 2:23)今天我們與配偶是「一體」(創 2:24)，與主是「一靈」(林前 6:17)；被提的時候我們要與基督「一體」了，因為我們要與基督婚配！

(4) **接受神家裡的審判**。無論是罪人、義人，都要穿上復活的身體，然後接受審判(約 5:29)。不清楚這是為什麼，我有一個猜想，這可能是與神的公義有關吧；我們在身內行義或犯罪，所以要在身體內接受審判。

(5) **羔羊的婚宴**。(啟 19:5-10)我們原本就「許配」給了基督(林後 11:2)，但還沒有舉行婚禮，因為身體還沒有得贖；如今我們穿上與基督相似的身體，裝扮整齊(啟 19:7)，完婚的日子終於到了。還沒完，還有。

(6) **承受神的國**。(林前 15:50)保羅說：「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



的國，必朽壞的不能承受不朽壞的。」(林前 15:50)我們既是基督的新婦，就跟他是「一」的關係；凡是他的，就是我們的。他要承受神的國，我們要與他一同承受神的國；沒有榮耀的身體，就不能承受神的國。

(7) **挪去阻攔的**。神要先把教會提去，才能叫不法者顯露(帖後 2:7-8)；神的計劃才能繼續進行。神要「等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，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。」(羅 11:25-26)所以神也在等待這一天。

關於被提，我們講了幾點？(1) 什麼是被提；(2) 什麼時候；(3) 什麼條件；(4) 什麼意義：身體得贖、與主同在、與主相配、站在主的臺前、羔羊的婚宴、承受神國、除去攔阻的。

### 第五，被提和基督再來的區別。

這是兩件不同的事件，常常有人混淆；被提是災難前，再來是災難後，兩件事相隔七年。前者是拯救教會，後者是拯救選民(太 24:31)；前者基督來到半空中，並不落在地上；後者落在地上，因此叫第二次來，或再來。新約三百多次提到主的第二次來，提到被提的經文不過二十來處。從遠處看，兩件事幾乎疊在一起；但走近了看，不是一件事，不要混淆。

### 第六，有沒有預兆。

可以說，被提沒有任何預兆；任何時候可能發生，並且是突然發生。聖經關於末後的「預兆」，都是說到耶穌再來之前的預兆，我們會在下一篇信息詳細講解；但被提是沒有預兆的。事實上，早期教會就有預備被提的傾向。

歷史上預測日期的事件層出不窮，不乏教會的領袖，但所有的預測都是失敗的，因為神沒有告訴我們。不要相信任何人的預測，我們上回講過，就不多說了。

### 第七，對今天的意義。

有一首歌叫《我的未來不是夢》，張雨生唱的，有人聽過嗎？他說：「我的心跟著希望在動。」是的，人是希望的動物，心之所望改變一個人。我們有一個榮耀的盼望，那就是被提；雖然要等到將來才發生，今天卻改變我們的心。

**第一，喜樂。**剛才講了，今天的兩段經文都是用來安慰人的。我們有一種喜樂，是世人所沒有的，那就是將來的結局。即便在最艱難的境遇之中，想到被提，仍能喜樂。

**第二，聖潔。**如果有一位尊榮、聖潔的君王要來迎娶你，你會跟人亂搞嗎？當然不會，你會用聖潔守著自己。保羅說，我們已經「許配」給了基督（林後 11:2），等候他的迎娶。約翰說：「凡向他有這指望的，就潔淨自己，像他潔淨一樣。」（約壹 3:3）第一，喜樂；第二，聖潔。

**第三，殷勤。**羔羊的婚宴上，約翰說：「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，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。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。」（啟 19:7-8）「所行的義」是在天上行的嗎？不是，乃是我們今天在地上，照著聖靈的能力所作的工！保羅講完了被提，自然而然得出一個結論：「所以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你們務要……常常竭力多作主工。」（林前 15:58）

主提醒老底嘉教會，要避免「赤身的羞恥」（啟 3:18）。一個新

娘有三件忌諱的事：污穢、赤身、不知快樂；這三件事都是對娶你的人不尊重，是不是？所以我們要聖潔、殷勤、喜樂，因他要來迎娶我們。

講到殷勤，除了服事教會，還要包括日常生活；使徒時代有的人不上班了，等著被提，以至餓肚子(帖後 3:10-11)。這不是我們想要的信心，我們要把該做的做好，該結婚生子結婚生子，該忙事業不要偷懶。

**第四，警醒。**什麼是警醒？它的反面更好理解一些，就是麻痺大意；忙別的事忙昏了頭，不知不覺將被提的事拋在腦後。奧林匹克運動員每時每刻想著登上頒獎臺，考大學的人每時每刻想著金榜題名，做企業的人每時每刻想著公司上市；你叫他鬆懈一下，他不鬆懈。什麼是警醒？這就是警醒，我們也當這樣警醒。

關於教會被提，細節上有很多不同的理解，愛主的弟兄姐妹們有時候爭論不休、甚至彼此對立，這就錯了。主把末後的啟示給我們，不是叫我們爭辯，也不是滿足好奇心，乃是叫我們喜樂、聖潔、殷勤、警醒。

回顧一下，關於被提我們講了：(1) 什麼是被提；(2) 什麼時候；(3) 什麼條件；(4) 什麼意義；(5) 什麼區別；(6) 什麼預兆；(7) 什麼作用。

## 結語

.....

芬妮·克羅斯比(Fanny Crosby)是一位偉大的聖詩作者；她是一位盲人，寫了無數膾炙人口的聖詩；其中最著名的詩歌之一，就是《有福的確據》。芬妮寫到：「一完全順服，完全甘甜，**被提之景象顯在眼前。**」副歌說：「**這是我自傳，是我詩歌，讚美我救主，長日不息！**」

她眼睛看不見，卻說：「被提之景象顯在眼前。」她說：「這是我自傳，是我詩歌。」這不是別人的事，這是我自己的事，是將要發生在我自己身上的事！願我們像芬妮一樣，「被提之景象顯在眼前」；這也是「我的自傳，我的詩歌」，因此我也要「讚美我救主，長日不息」。我們一會唱這首詩歌，我們一起低頭禱告：

「慈愛的天父，你為我們所預備的，是那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，如今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（林前 2:9-10）。願你藉著今天的信息，再一次提醒我們喜樂、聖潔、殷勤、警醒。求你用聖靈膏抹我們的心，再一次把被提的景象活畫在我們心裡，像芬妮姐妹一樣，讚美我救主，長日不息。禱告奉主的名，阿們！」

## 回應詩歌

.....

### 《有福的確據》



#### 信息提示：

本篇信息是關於教會被提的真理。教會被提是我們的結局，是非常個人的。被提同時是一件非常具象的事，保羅的描寫非常具象；所以，講員要講得有時空感、畫面感、代入感。講員要力求帶著對被提的欣喜來講這篇信息；經文要練習到熟練，磕磕巴巴就沒有吸引力。結尾的詩歌非常切題，多唱幾遍，把聚會引向高潮。本篇信息採用災前觀點，講員務必與主任牧師取得一致；若觀點不一致，寧願換一篇信息。



## 講章使用方法：

方法 (1) 忠實於原稿。熟練、大聲、清晰、飽滿地按原稿講；約 30-33 分鐘講完。這種方法適用於初學講道者。

方法 (2) 保持原稿的基礎上，講員加入自己的故事和適合會眾的內容，長度可增加到 35-45 分鐘不等。建議不要徹底打散原稿結構，講一段稿子，適當穿插一段自己的內容。這是最有效、最建議的方法。

方法 (3) 使用原稿的提綱、經文、資料，講員按自己的感動，做不同程度的再創作，寫成講員自己的信息。



## 小組討論：

小組討論技巧提示：(1) 小組長負責協調、引導，避免長篇講話，儘快把問題交給大家回答。(2) 提開放性問題，利於接話。(3) 小組長不要怕短暫「冷場」，大家正在思考；等 5-10 秒一定有人發言。(4) 若有人「統治」討論，適當提醒、打斷，強調輪流；(5) 主動提問安靜的人，鼓勵不開口的發言。(6) 時間一到就禱告結束，不拖堂。(7) 以下是建議討論題，根據情況，靈活增減、變動。(8) 討論小組 6-10 人為宜，不建議超過 13 人。

- (1) 今天信息給你最深的感觸是什麼？
- (2) 回顧一下，被提大概有哪些細節？儘量回憶記得的細節，幫助記憶。
- (3) 哪些知識是你以前不知道的，通過交通加深印象。
- (4) 結束前，留時間禱告，為教會禱告，願我們喜樂、聖潔、殷勤、警醒，在主的日子可以無可指摘。



.....  
你在許多見證人面前聽見我所教訓的，  
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。

提摩太後書 2:2  
.....